

2019 年度长沙市教育考试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长沙市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0〕2号）等相关规定，湖南德恒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恒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0年5月至8月对长沙市教育考试院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内设办公室、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科、自学考试科、成人高校招生考试科、社会考试科和学业考试科等6个职能科室，下设长沙市教育考试服务中心1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现该机构已撤销）。

（二）主要职能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主管全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人高校招生考试，湖南省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湖南省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全市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工作、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 PETS 考试、教育部书画等级考试等工作以及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保密巡考工作。

（三）人员情况

根据长编委发〔2017〕13号文件，长沙市教育考试院全额拨款事业编制为28名；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核定编外合同制人员岗位及工资标准的批复”（长人社老资〔2019〕134号，核定考试院7名编外合同制人员岗位设置和工资标准，核定的事业编制和合同制人员合计35人。长沙市教育考试院截至2019年度年末实有人数37名，其中编制人数26人，编外人员7名，公益岗1名，另长沙市教育考试服务中心编内人员2名和编外人员1名。

（四）绩效目标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确保人员开支按标准按时到位，确保全年各项考试工作安全顺利无差错地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为：建成考务信息发布平台网站；建成人脸识别身份验证系统；争取完成OA系统的初步建设及运行；完成考务指挥平台建设；完成中考考务管理系统建设；完成五楼指挥中心改造；完成地下车库损坏区域的修复改造；完成新

机考中心建设及装修；确保办公大院的安全和卫生；将2018-2019期间已建标准化考点经费拨付到位。

（五）绩效评价范围和金额

本次绩效评价的资金范围为长沙市教育考试院2019年度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金额合计6,279.69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长沙市教育考试院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6,283.71万元，本年调减预算4.02万元，调整后预算数6,279.69万元；本年实际支出6,279.69万元；年末结余0万元。明细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类别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决算收入	决算支出	年末结余	调整原因
基本支出	0.00	630.03	217.05	847.08	847.08	0.00	财政调标
其中：人员经费	0.00	573.71	210.6	784.31	784.31	0.00	财政调标
日常公用经费	0.00	56.32	6.45	62.77	62.77	0.00	财政调标
项目支出	0.00	5,653.68	-221.07	5,432.61	5,432.61	0.00	指标差额结存于财政专户中，没有结余
合计	0.00	6,283.71	-4.02	6,279.69	6,279.69	0.00	

2、长沙市教育考试院2019年度决算支出共计6,279.69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28.7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510.6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0.56万元、资本性支出979.74万元。

（二）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各类奖金、社保、批复的临聘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长沙市教育考试院 2019 年度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17.05 万元，增长 34.45%。主要原因系工资福利标准提高和人员增加导致，2019 年度因工作需要调入 2 人、公招 2 人。

（三）项目支出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 2019 年度项目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21.07 万元，下降 3.91%。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参考人数减少导致需支付的组考费用减少。明细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 支出	年末 结余	备 注
1、长沙市教育考试院 2018-2020 年“三个建设年”方案	0.00	2,331.53	2,331.53	0.00	
其中：考务信息发布平台网站建设	0.00	22.20	22.20	0.00	
新机考中心建设	0.00	338.57	338.57	0.00	
新机考中心装修	0.00	148.95	148.95	0.00	
人脸识别身份验证系统	0.00	16.91	16.91	0.00	
考务指挥平台建设	0.00	0.00	0.00	0.00	
中考考务管理系统建设	0.00	80.00	80.00	0.00	
2018-2019 期间已建标准化考点经费	0.00	1,724.90	1,724.90	0.00	
2、组考经费及其他业务费用	0.00	2,924.80	2,924.80	0.00	
3、五楼指挥中心改造	0.00	18.59	18.59	0.00	
4、办公大院的安全和卫生	0.00	102.18	102.18	0.00	
5、地下车库损坏区域的修复改造	0.00	50.48	50.48	0.00	
6、其他小计	0.00	5.03	5.03	0.00	
合 计	0.00	5,432.61	5,432.61	0.00	

(四) “三公”经费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2019年年初项目支出中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标30.00万元、公务接待费5.00万元),2019年年末“三公”经费决算数27.3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88万元,公务接待费0.49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78.20%。单位执行“厉行节约制度”,有效减少了公务接待次数和支出;加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监管,节约了部分经费支出。

(五) 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为规范单位财务管理,先后完善制定了财务审批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等一系列制度。为规范资产管理,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办公用品管理制度等;为规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制定了《标准化考点管理制度》、《长沙市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并依据该制度及办法对标准化考点项目的申报、验收、资金拨付等进行管理;为统一考务经费发放标准,制定了《下拨经费管理规定》,对PETS(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自学考试等拨付标准进行了明确,并以该标准作为经费拨付依据。

三、部门主要项目的组织实施情况

(一) 标准化考点建设

标准化考点建设流程按照《标准化考点管理制度》实施:1、

申请建设标准化的考点填报《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审批表》，同步提交建设说明和方案，报辖区内区（县）市招考办审核、长沙市教育考试院审定；2、考点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签订采购合同，组织有关设备采购，通过政府采购验收；3、填报《标准化考点建设验收报告》，由区县招生办、市教育考试院组织项目验收工作；4、市教育考试院与标准化考点签订《承诺书》。绩效评价小组抽查了岳麓区西雅中学、雨花区长郡雨外洪塘学校等9个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资料，并对建设点进行了实地核查，均按上述流程完成了标准化考点建设。

（二）新机考中心建设

1、新机考中心装修：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8年8月2日下发《关于长沙市教育考试院众东国际机考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长发改审〔2018〕223号），同意长沙市教育考试院建设众东国际机考中心，建设面积1332.74m²，项目总投资估算为623.16万元，其中工程费214.23万元，设备购置费360.73万元。2019年1月18日，考试院与湖南中诚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工程类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标金额为212.78万元。2019年7月21日考试院组织验收小组成员对众东国际机考中心装饰装修工程进行验收。

2、新机考中心设备采购：2019年3月18日考试院与湖南中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货物类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合同金额359.13万元。2019年10月31日，考试院组成了验收

小组，对众东国际机考中心考场设备、新风系统、空调等进行了履约验收。

四、资产管理情况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为促进资产管理规范有序，完善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每年按要求上报下一年度资产配置计划，按政策要求和相关制度进行资产配置、处置。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市财政资产系统管理的固定资产原值 1,922.16 万元，较上年固定资产原值 1,551.71 万元增加 23.87%。另经长财资产(2019)6 号文件批复同意：报废办公设备一批 37.01 万元。

五、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

(一) 评价结论

长沙市教育考试院 2019 年度在绩效目标、人员控制、三公经费控制、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执行情况良好，但在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执行率、标准化考点建设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有待加强。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85.95 分，评价结果为“良”。

(二) 绩效情况

2019 年度长沙市教育考试院紧紧围绕“保平安、保质量、保公平”的总体目标，以“规范施考”为重点，不断创新思路、细化措施、强化责任，顺利完成了全年组考工作任务，确保了“无试题泄露，无大面积舞弊，无考试安全事故”，较好的维护了国家教育考试秩序。被长沙市人民政府评为“2018 年度市文明标兵单

位”，被长沙市教育局、长沙市教育工会评为“2019年度长沙市教育系统教师幸福工程建设先进单位”、“校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具体绩效如下：

1、持续扩大了考试规模

2019年考试院共组织高考、学考、中考、成考、自考、研考、教师资格考试及其它各类社会考试共20次，考生总规模约91.86万人次，302.8万科次。其中高考报考6.8万人，较2018年增加6008人，全市录取率为89.11%；自考报考29.3万人次、92.5万科次，占全省人口的68.8%；成考报考14.9万人，占全省人数的45%，较2018年增长27.8%；中考报考16.4万人，比2018年增加8.2%；中小学教师资格证（笔试）10.5万人报考23万科次，人数增幅19.5%，报名人数和科次均居全省第一；

2、稳步推进了标准化考点建设

将2018年度32个标准化考点建设经费拨付到位；完成了2019年度标准化考点新建、重建任务，全市共完成29个标准化考点视频监控系统和广播系统建设，其中：新建考点17个、重建考点11个、改造考点1个。标准化考点实际完成监控系统建设22个、数字广播系统建设25个，实际建设监控点位数1149个、数字广播点位数1570个。全市近15万成考考生，全部安排在92个标准化考点参考。标准化考点建设，整合了社会资源，促进了我市教育信息化发展；同时现代化信息技术在考试领域的广泛深入使用，改变了传统的考试方法、手段和理念，为建

设教育考试强国打下了基础。

3、完成了新机考中心建设

完成了众东国际机考中心 1332.74 平米标准化改造，配置了学生机 360 台、教师机 15 台、双人电脑桌、椅子等设施；配置液晶拼接屏 8 台、LED 大屏 2 块、广角高清网络红外半球 30 台等监控、广播、网络设备配备；配置分体柜式空调 21 台等。建成后的机考中心设有 12 个计算机考场、3 个候考场、1 个主控室，可承担国家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人机对话考试、自考机考及网上评卷等工作，共计可容纳考生 373 人。

4、持续改善了基础设施

(1) 加大硬件设施投入。不断加大安防设备投入，各区县保密室均按要求添置了保密柜、监控摄像头、备齐 UPS 电源、联动 110 报警装置。市本级保密室加配 40 个高性能保密柜，新加装 4 个监控摄像头；为全市各考区 11 个中心保密室配备人脸识别验证系统，对进出人员实行全程全信息监管；在试（答）卷运送车辆上安装视频监控录像及定位设备，安排专人审看车辆行车路线，全面扎紧了最后一米安全笼子。

(2) 新中考考务管理平台投入使用。考试院重新开发了中考考务平台系统，流程脉络更加清晰、功能更加细化，实现了统一管理中考考生报名、组考、编排考场、考务资料打印、报表统计、基础数据管理与用户管理的功能，增加考务指挥功能、缺考、启用备用卷（卡）、违纪、异常等情况在平台内报送；

增加评卷教师库、评卷教师选聘等功能；做到了与市教育局学籍管理系统无缝对接；组考模式实现了三级管理模式（市级-区县市-学校）。

5、考试安全不断强化

（1）确保试卷安全。认真落实《湖南省国家教育考试试卷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各项措施要求，确保制度有效落地。高考前，对各区保密室、考点内部各项设施设备情况进行拉网式排查，全力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加强了保密值班制度、报告制度和录像六小时回放制度；试卷的运送与交接工作严格履行手续，落实签字验收责任；确保试卷流转环节无疏漏。

（2）严抓考风考纪。坚持人防技防并重，多级联动。对考风考纪不严、组考质量不高的自考考点，采取“上门走访、座谈交流”，提出整改意见和工作要求。严厉打击作弊行为，2019年，自考现场处理违纪人数大幅增加，全年在两次考试中处理违纪2.1万人次，创历史新高。

6、优化了考试服务

参加了长郡滨江中学高考志愿填报指导会，接受考生和家長面对面咨询，免费发放志愿填报参考书和资料，进行专业指导；参加了湖南首届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高校招生供需见面会，指导学生科学填报“中外合作办学”高考志愿，合理选择高校和专业提供咨询服务。在微信公众号、官网等平台发布《致长沙市2019年全体成人高考考生的公开信》，将92个考点乘车路

线一览表、考点的微信位置、马拉松比赛的温馨提示等信息推送给考生。各考点设立“考生准考证补办处”，为遗失准考证的考生提供方便，确保考生顺利参考。

7、改善了停车环境

2019年5月-11月期间，对地下车库进行了维修改造，完成地面拆除3400.70平米，按改造后的车位布置图画好车位线，安装了车轮定位器；更换了车库的交通标志、安全标识以及警示标牌；采用LED感应节能灯等等，改造后的停车场环境、安全系数均得到较大提升。

8、维护了大院工作环境

委托长沙市天创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长沙市教育局、教育考试院内进行物业服务。制定了“长沙市教育局和教育考试院2017-2019年度物业管理考核细则”，每季度分别对房屋管理、清洁卫生管理、安全保卫管理等8项设定分值进行一次考核，实施物业管理考核结果与资金支付挂钩，有效维护了大院的正常秩序、环境卫生和安全。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执行系统管理待加强

第三季度预算支付序时进度64.79%，未达到第三季度80%支付比例要求；因部分预算项目未实施，导致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仅为44.47%。

（二）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1、制度监管待加强：2019年9月27#凭证支付工作用餐未根据“公务接待及工作用餐管理制度”要求由经办人填写“工作用餐审批单”，报分管副院长同意；2019年3月12#购买办公用品未根据“办公用品管理制度”规定，由业务科室提出需求，办公室主任审批；未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实施固定资产定期盘点清查。

2、绩效管理欠重视：绩效自评报告反映的问题不够具体，如列示的问题为“资产管理还未做到及时进行清查盘点”；上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未得到有效整改，如考务费用拨付不够及时现象仍存在等。

（三）项目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1、项目未按期实施：人脸识别身份验证系统建设、考务信息发布平台、OA办公系统、考务指挥平台信息系统建设尚未实施；西雅中学标准化考点未在《实施方案》规定时点4月10日前完工；

2、资金拨付欠及时：2019年11月5日长沙市财政局下达2019年长沙市标准化考点专项补助经费975.30万元，除支付浏阳市田家炳实验中学等18个考点建设经费778.70万元，因个别考点建设启动较晚等多种原因，尚有部分考点建设经费未拨付。

3、超预算支出：地下车库维修改造工程因项目调整，超预算支出26.50%；

4、项目流程欠完善：雅境中学、泰禹小学未能提供《标准

化考点建设规划及实施方案》，无法有效考核建设目标及内容完成情况；西雅中学协议书签订日期 2019 年 4 月 16 日与验收结论书竣工时间 4 月 13 日存在逻辑错误；各考点学校对监考老师监考质量缺乏考核。

5、设备配备不足、维保不力：西雅中学可容纳考生 1800 名，仅配备 2 台身份证核验仪，未达到“500 考生配备身份证核验仪一台”的比例要求。泰禹小学存在监控、广播设备异常影响考试开展现象，监控室经常蓝屏，屏蔽仪效果有待提升等。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待提升

市教育考试院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整体满意度 81.48%，不满意的原因因为支付不及时、存在监控、广播设备异常情况；

组考学校对考务费用支付满意度不足 80%，不满原因主要为工作时间长，监考费用低且到款不及时；监考老师对考务费用支付及时性满意度为 86.21%，均不足 95%。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合理编制预算

根据绩效目标和下一年度工作重点做好年度预算编制，以及一、二、三、四季度项目任务分解，并严格按照任务分解表完成项目建设和资金支付，有序提高预算执行率。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合理编制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在编制过程中，考虑跨年建设项目或跨年支付资金等实际情况，合理确定本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尽量避免化整为

零、临时采购、紧急采购，以确保政府采购的效率和质量；合零为整，发挥集中采购的规模效应，要千方百计扩大政府采购的面，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二）加强内控与绩效管理

1、抓好事前审批。提高全体职工内控意识，开展内控专题培训，严格按照资金支出流程抓好事前审批，牢固树立“无审批不报销”理念，把好费用开支第一道关，确保各项开支可控、制度监管落到实处。

2、加强绩效管理。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年度工作计划对全年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一一梳理，哪些已完成，哪些未完成，找原因、纠偏差并进行深入分析、总结。建议财政部门对绩效自评评分进行限定，自评分不得高于95分、问题反馈不得少于3个等，规避自评满分、零问题现象。对上年度评价报告问题责令专人跟进、限期整改，将问题整改纳入对单位或个人的绩效考核中。

3、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要求，每年自行组织或聘请第三方进行一次全面资产清查，对清查结果提出处理意见，做到账实相符。

（三）提升项目建设实效

1、促推信息化系统建设。加强与省教育考试院、市教育局等部门沟通，在上级的统一部署下，积极推动本年度未实施的信息系统建设，确保2018-2020年三个建设年目标按期完成。

考试院加强对标准化考点项目进度监管，各建设方及时汇报项目进度，对建设不力的督促其及时整改，确保按期完工。

2、建议考试院及早布局标准化考点建设，合理确定建设时点，避免出现个别学校 11 月才启动建设，项目建设争取在三季度完成，资金支付在四季度完成，以减轻学校垫资压力。

3、做好项目建设前提规划。做好项目前期的调研和规划设计，将整改因素考虑周全，设计单位将前期预算做到精准，避免后期因项目变更或调整导致预算超标。

4、加强采购流程监管、监考员考核。各标准化考点有的流程资料较完善，有的较欠缺，建议各考点学校参照“长郡雨花外国语洪塘学校”流程模式：提交设计方案报审；“进场材料、设备清单”经承建方、建设方、监理单位“三方”审核确认同步提交检验报告；认真填报从开工到完工的施工日志；按要求试运行并经“三方”签署意见；对监控视频使用老师进行监控平台考场录像培训；由“三方”监管实施设备移交。对监考员等进行考试组织管理业务、职业道德教育和考风考纪监管等方面考核，并与报酬挂钩，提高监考人员责任心和监考质量。

5、严格按照《长沙市标准化考点建设管理办法》，按规配置考点设备。针对考务设备维保不力现象，预留 5%合同款作为质保金，约定质保期一年内出现返修则扣除部分质保金来予以约束，确保设备能得到有效维护、高效利用。

（四）多方发力提高满意度

针对标准化考点建设，指导学校合理安排建设进度，优化资金支付审批流程，按期完成资金拨付，提高满意度；针对反响较大的监考酬劳低、监考费用支付滞后现象出台合理的解决方案，根据以往年度组考收入和支出进行测算，适当提高监考酬劳；优化费用报销流程，减少审批时间，增加组考工作人员的获得感和积极性。

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组

2020年8月10日